

南充市高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南充市高坪区教育和体育局
南充市高坪区卫生健康局
南充市公安局高坪区分局

文件

高市监发〔2024〕37号

关于切实加强 2024 年秋季学校 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驻区大、中专院校，中小学、幼儿园，教育督导责任区，市监局、卫健局、公安分局各相关股、室、队、所：

为做好 2024 年秋季学期学校和幼儿园（以下统称学校）食品安全工作，巩固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成果成效的常态化长效化运用，切实保障在校师生饮食安全，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严格执行进货查验制度，确保食材原料可追溯

区教体局要指导有条件的学校实行大宗食材公开招标、集中

定点采购制度和评价退出机制,与供货方签订明确食品安全责任和义务的合同(协议),定期公示有关情况。要督促学校指派专人或工作团队负责进货查验,建立查验人员定期轮换制度,完善查验流程和报备制度,严防流于形式。会同市场监管部门督促学校食堂和校外供餐单位索取进货查验证明文件,确保货、票相符,原材料感官性状无异常,如实记录并完整保存食品进货查验等信息。

二、提升从业人员管理水平, 加强加工制作过程控制

区市场监管局要督促校外供餐单位和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配备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组织监督抽查考核,严格执行“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或“日管控、月总结”工作机制;加强食品加工制作过程标准化控制和从业人员培训,有效规范食品加工制作行为,做到烧熟煮透食品、生熟食品分开存放、按规定的温度和时间配送食品、每餐次留样等要求。

区教体局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的要求,组织开展食品安全教育培训,加强学校食品安全管理人員和食堂从业人员队伍建设,提升学校食品安全保障服务水平。会同区卫生健康局指导学校深入开展食源性疾病预防和营养健康宣传教育,优化膳食结构,倡导学生餐食减油、减盐、减糖。

三、推进设施设备建设升级, 硬件定期清洁维护

区市场监管局要会同区教体局指导学校食堂合理布局各环节流程,设置相应的食品贮存、初加工、切配、烹饪、餐用具清洗消毒等场所,食品处理区地面、墙壁、天花板等铺设材料符合

安全要求，表面无破损，结构有利于排污、清洁需要；配备空气幕、防蝇胶帘、防虫纱窗、防鼠板、诱捕式灭蝇灯等设备设施，及时查找有害生物活动迹象，定期开展设备设施清洁维护，防止有害生物入侵和孳生。对未配全“三防”设备设施的学校食堂要严肃查处，并通报区教体局，移送纪检监察机关，抄送市专班。

四、规范清洗消毒流程，保障餐具用具清洁卫生

区市场监管局、区教体局要督促指导校外就餐单位和学校食堂配备与就餐人数相匹配的餐具用具清洗消毒保洁设施设备，鼓励配置消毒房、洗碗机等；完善清洗消毒岗位工作职责，规范除渣、浸泡、清洗、消毒、保洁等各环节操作，清洗消毒后的餐用具合理存放，避免二次污染。鼓励学校食堂和校外就餐单位采取快速检测或第三方检测等方式自查复用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积极主动采取措施，降低复用餐饮具监督抽检不合格率。2024年9月20日前，学校食堂要配全清洗消毒设备，确保正常运行；对未配全清洗消毒设备的学校食堂要严肃查处，并通报区教体局，移送纪检监察机关，抄送市局专班。

五、细化工作举措，落实学校主体责任

区教体局要指导学校建立完善食品安全自查、民主监督、满意度测评、投诉举报、应急处置等食品安全管理机制，明确食品安全管理机构。督促学校校长（园长）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将食品安全工作列入学校重要议事内容，定期组织召开会议研究部署食品安全工作；中小学校长、幼儿园园长今年9月份至少要在食堂召开一次现场办公会，实地查看了解情况、解决问题、部

署工作，着力改善学校食堂就餐环境；严格落实中小学校（幼儿园）相关负责人陪餐制度，秋季开学第一周，各中小学校校长、幼儿园园长要身体力行，陪好开学第一餐。秋季开学后一个月内，要适时邀请家长代表进校（园）考察评议学校食堂，面向师生和家长组织开展一次食品安全满意度测评，对反映的问题立行立改，主动接受监督。

六、强化部门信息互通，实施精细化管理

各有关单位、部门要建立协商机制和联合监督检查机制，拓宽制度建设维度，形成校园食品安全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市场监管部门要及时将发现的风险隐患、抽检不合格等信息通报同级教育主管部门、农业农村部门。教育主管部门要及时掌握学校食堂新建、改建、扩建计划，掌握承包经营企业、校外供餐单位和大宗食材供应企业信息，并通报给市场监管部门。

以秋季开学为契机，由各市场监管所牵头，联合各教育督导区对本市场监管所辖区内学校及周边食品经营者进行全覆盖检查，以农村地区、中小学校为重点，强化监督检查，坚决纠治偷工减料、以次充好等违法违规行为，于2024年9月30日前完成。针对学校周边食品经营者（包括托餐经营者），要按照最高风险等级D级检查频次和要求，加强日常监管和巡查，督促食品经营者严格执行《未成年人保护法》对学校周边不得设置售酒网点及禁止向未成年人售酒的规定，不得经营违背公序良俗、不利青少年身体健康的食品，全面防控学校及校园周边食品安全隐患。要加强学校及学校周边食品监督抽检，对发现的食品安全问题、

隐患督促限期整改到位。

区市场监管局将会同区教体局、卫生健康局、公安分局抽调工作人员组成督查组（附件 8），对各片区学校食品安全检查情况进行抽查，每个督查组抽查不少于 5 所学校食堂、3 户（个）学校周边食品经营单位（者）；重点抽查 2 年内发生过食品安全事件或疑似事件、校园餐突出问题专项治理中风险、隐患、问题较多的学校和学校周边食品经营者。

监督检查中发现涉嫌违法犯罪行为的，要依法移送公安机关；发现违规违纪行为的，要移送本级纪检监察机关，同时通报教育主管部门，抄送市局专班。

各市场监管所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将有关工作情况总结和附件 2、3、4、5 报送区市场监管局，同时通报同级教育、卫生健康、公安部门。检查中发现的重大问题应即时报告。

联系人：

区市场监管局，张雄典，联系电话：13890750228；

区教育和体育局，姚易，联系电话：18188438013；

区卫生健康局，赖嘉兵，联系电话：18227333681；

区公安分局，文野，联系电话：13696005207。

附件：1. 2024 年秋季学校食堂食品安全自查表

2. 2024 年秋季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检查统计表

3. 2024 年秋季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检查立案查处明细表（学校食堂）

4. 2024 年秋季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检查立案查处明细表（校园周边及集体供餐单位）
5. 2024 年秋季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情况汇总表
6. 高坪区 2024 年秋季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检查表
7. 各市场监管所负责人、各教育督导区联络员及姓名及联系电话
8. 高坪区 2024 年秋季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检查督查分组名单
9. 各教育督导责任区划分情况

南充市高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南充市高坪区教育和体育局



南充市高坪区卫生健康局



南充市公安局高坪区分局

2024 年 9 月 5 日



附件 1

2024 年秋季学校食堂食品安全自查表

学校名称:

食堂类型: ☐大学 ☐高职高专 ☐中职学校 ☐普通高中 ☐义务教育学校 ☐幼儿园

校长:

食品安全总监:

食品安全员: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结 果
组织制度 建设	是否建立了以校长（园长）为第一责任人的学校食堂食品安全责任制	
	学校是否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	
	是否明确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	
	是否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制度，明确各岗位、环节从业人员责任	
	是否执行“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机制	
	学校食堂是否由学校自主经营	
	对外承包食堂是否制定准入标准或要求	
	幼儿园和义务教育学校食堂对外承包是否经教育主管部门批准（不对外承包食堂不填）	
许可证明	是否有反食品浪费相关举措	
	是否持有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	
	是否亮证经营	
	实际经营项目与许可范围是否相符	
食堂环境	是否存在超范围经营问题	
	食堂环境是否定期清洁和保持良好	
	“三防”措施是否健全	
	是否具有足够的通风和排烟装置	
人员管理	餐厨废弃物是否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置	
	学校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是否经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考核合格	
	学校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是否组织进货查验，落实索证索票、食品留样等制度，建立健全食品安全档案	
	学校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是否组织对不合格或疑似不合格的食品和食品相关产品进行标识、记录，并移出食品处理区，依法依规处置	
	学校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是否组织从业人员参加食品安全知识和技能培训、考核和健康检查	
	学校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是否组织开展学校食品安全自查、风险排查和隐患整改	
	从业人员是否取得健康合格证明	
	从业人员健康合格证明是否在有效期内	
	从事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人员患有有碍食品安全疾病时，是否及时将其调整工作岗位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结果
食品原料 管控	中小学校、幼儿园食堂大宗食品是否实行公开招标，集中定点采购	
	学校是否向有食品安全不良信用记录的供应商采购食品	
	学校食堂采购食品及原料、食品添加剂及食品相关产品是否验收并具有进货台账，可溯源	
	库存食品是否开学前最新采购并在保质期内	
	原料贮存是否符合管理要求	
	是否存在国家禁止使用或来源不明的食品及原料、食品添加剂相关产品	
	是否采购、使用法律法规明令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	
	大宗食材是否有检测报告	
食品加工 制作管控	贮存食品原料的场所、设备是否保持清洁	
	设备设施运行是否正常	
	是否专人负责	
	贮存食品原料的场所是否存放有毒、有害物品及个人生活物品情况	
	运输食品原料的工具与设备设施是否保持清洁	
	是否使用超期变质等影响食品安全的可疑食品	
	原料清洗是否彻底	
	生熟是否分开	
	是否存在交叉污染状况	
	是否按规定留样并记录	
	是否具有留样设备	
	留样设备是否正常运转	
	存放时间超过 2 小时的食物食用前是否经充分加热	
清洗消毒	食堂是否配备有效洗涤消毒设施	
	清洗消毒设施设备数量是否满足实际需要	
	是否有餐饮具专用保洁设施	
	消毒池是否与其他水池混用	
	消毒人员是否掌握基本消毒知识	
	餐具消毒效果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食品添加剂 管理	食品添加剂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标准	
	是否达到专店采购、专柜存放、专人负责、专用工具、专用台账要求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结果
食堂财务管理	中小学校是否贯彻落实新修订《中小学校财务制度》；学校自主经营食堂为学生提供就餐服务的，财务活动是否纳入学校财务部门统一管理，真实反映收支状况，并定期公开账务；上一年度结余是否转入下一年度继续使用；教职工是否侵占学生餐费	
	高校是否贯彻落实《四川省高等学校学生食堂管理办法》，对引入社会力量承包或委托经营学生食堂的高校，是否对服务实体实行“零租赁”，免收管理费	
民主管理情况	是否设立并公布食品安全投诉举报电话、电子邮箱、意见箱等，及时处理投诉举报或意见建议	
	是否建立由学校负责人、教职工代表、学生代表、家长代表等参与的食品安全民主监督机制	
安全生产情况	学校食堂是否建立并执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水、电、燃气及危化品等使用是否符合安全规范	

附件 2

2024 年秋季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检查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内容	项目	数量
主体基本情况	学校食堂总数（个）	
	其中：1.自主经营的学校食堂数（个）	
	2.通过 HACCP 或 ISO22000 管理体系认证的学校食堂数（个）	
	3.建立“互联网+明厨亮灶”学校食堂数（个）	
	4.配备食品安全总监数（个）	
	5.配备食品安全员数（个）	
	学校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数（个）	
	其中：1.供应学校数（个）	
	2.通过 HACCP 或 ISO22000 管理体系认证的供餐单位数（家）	
	3.建立“互联网+明厨亮灶”供餐单位数（家）	
	4.配备食品安全总监数（个）	
	5.配备食品安全员数（个）	
	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数（个）	
	其中：1.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承包学校食堂数（个）	
	2.配备食品安全总监数（个）	
	3.配备食品安全员数（个）	
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校内食品经营者数（户）	
	学校食堂完成自查数（户）	
	学校食堂自查发现问题隐患数（个）	
	学校食堂完成问题隐患整改数（个）	
	被政府机构约谈家数（个）	
	撤换食品原料供货商（个）	
	更换供餐单位（个）	

内容	项目	数量
执法监管 情况	出动执法人员（人次）	
	检查食品经营主体总数（个）	
	其中：1.检查学校食堂（个）	
	2.检查学校供餐单位（个）	
	3.检查学校食堂承包经营企业（个）	
	4.检查校内食品经营者（户）	
	5.检查校园周边食品经营者（户）	
	检查发现问题隐患数（个）	
	整改问题隐患数（个）	
	发现学校食堂无证供餐数（个）	
	取缔无证供餐学校食堂数（个）	
	抽检食品数（批次）	
	抽检餐饮具数（批次）	
	责令改正数（户）	
	吊销许可证（户）	
	立案查处数（起），*应与表3、4一致。	
	罚没金额数（*万元）	
	移送司法案件数（件）	
	取缔校园及周边无证食品经营者（户）	
培训教育 情况	本期开办培训班数（个）	
	培训学校食堂主体数（个）	
	培训学校食堂从业人员数（名）	
	发放培训材料（份）	
	学校食堂从业人员考核合格率（%）	

附件 3

2024 年秋季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检查
立案查处明细表
(学校食堂)

填报单位： 填报人：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 号	案件名称	违法企业/违法自 然人名称	涉嫌违法事实	给予行政 处罚种类	案值(万元)	罚没金额 (万元)	备注
	例：XX 县 XX 镇 XX 学 校 经 营超 过保质期食品案						

附件 4

2024 年秋季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检查
立案查处明细表

(校园周边及集体供餐单位)

填报单位： 填报人：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 号	案件名称	违法企业/违法自 然人名称	涉嫌 违法事实	给予行政 处罚种类	案值 (万元)	罚没金额 (万元)	备注
	例：XX 县 XX 镇 XX 食品经营店经 营超过保质期食品 案						

附件 5

2024 年学校食堂 “互联网+明厨亮灶” 情况
汇 总 表

填报单位： 填报人：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	学校 食堂 总数	大学食堂 (含高职院校)			中学食堂 (含中职学校)			义务教育学校食堂			幼儿园食堂			“互联网+ 明厨亮 灶”完成 率
		小 计	明厨亮 灶数	“明厨 亮灶+ 互联 网”数	小 计	明厨亮 灶数	“明厨 亮灶+ 互联 网”数	小计	明厨亮 灶数	“明厨 亮灶+ 互联 网”数	小计	明厨亮 灶数	“明厨 亮灶+ 互联 网”数	
数据														

注：学校食堂 “互联网+明厨亮灶” 完成率=学校食堂 “互联网+明厨亮灶” 总数/学校食堂总数×100%。
高中学校、幼儿园与义务教育学校共用食堂时按义务教育学校食堂统计。填表时，请注意数据逻辑性。

附件 6

高坪区 2024 年秋季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检查表

被检查单位（盖章）：

检查时间：

存在的问题	
整改（处理） 意见	对存在的问题限于 年 月 日前完成整改

检查人员（签名）：

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签名）：

附件 7

**各市场监管所负责人、各教育督导区联络员及
姓名及联系电话**

一、各市场监管所负责人姓名及联系电话

白塔所：姜朝林 13518286058

清溪所：唐伟铭 13890751238

龙门所：肖燕飞 18008179218

长乐所：杨明君 13518281636

东观所：何 铁 13980319538

阙家所：冉 江 17721922300

小龙所：程子渊 18681751075

二、各教育督导责任区联络员及联系电话

白塔督导组：陈 健 13518296389

安汉督导组：张良荣 13990826930

龙门督导组：何 宇 13990854578

长乐督导组：唐 林 13890735266

东观督导组：何晓波 13890757966

阙家督导组：胡俊权 13990759963

附件 8

高坪区 2024 年秋季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检查督查分组名单

第一组：

组 长：甘国发（13350255288）

成 员：张雄典（13890750228）、姚易（18188438013）

联 系 人：张雄典

督查区域：东观片区、长乐片区

第二组：

组 长：陈莉蓉（1354058086）

成 员：柏中林（13540953777）、张家铭（18080312877）、
彭晓琴（18282035258）

联 系 人：柏中林

督查区域：清溪片区、阙家片区

第三组：

组 长：唐洪（18783912233）

成 员：赖嘉兵（18227333681）、黄国民（18113931961）、

联 系 人：赖嘉兵

督查区域：白塔片区

第四组：

组 长：杜荣平（13708271016）

成 员：文 野（13696005207）、龚 剑（15181765776）

联 系 人：文 野

督查区域：龙门片区、小龙片区

附件 9

各教育督导责任区划分情况

白塔督导区	安汉督导区	东观督导区	长乐督导区	龙门督导区	阙家督导区
白塔中学	高坪中学	东观初中	长乐中学	龙门初中	阙家小学
高坪一小	江东实验小学	东观一小	长乐初中	高坪实小	石圭小学
高坪二小	高坪五小	东观二小	长乐小学	龙门一小	溪头中小学
高坪三小	高坪六小	万福小学	隆兴小学	龙门二小	青居一小
高坪七小	高坪三中	走马中小学	会龙一小	小龙小学	青居二小
江东初中	高坪职中	喻家小学	会龙二小	螺溪中小学	浸水中小学
旺成小学	高坪特校	马家小学	御史中小学	江陵小学	
白塔幼儿园	青莲中小学	黄溪中小学	南江小学	江陵初中	
机关幼儿园	安汉幼儿园	东观幼儿园	斑竹中小学	捺耳小学	
清溪幼儿园	安汉中学		胜观中小学	龙门幼儿园	
	电子工业校		鄢家小学	龙门二幼	
			长乐幼儿园	南充十一中	

（各民办幼儿园随所在地公办学校的辖区划分）

